

证券代码：688458

证券简称：美芯晟

公告编号：2024-073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并转增股本。公司本次利润分配进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及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4 股，不送红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 1,193,428 股，参与权益分派的股份数量为 78,816,572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7,881,657.20 元（含税），不送红股，合计转增 31,526,629 股。本次权益分派已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实施完成，公司股份总数由 80,010,000 股增加至 111,536,629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80,010,000 元增加至人民币 111,536,629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变更的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1.0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153.6629 万元。
2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8,001.00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1,153.6629 万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上述变更及备案登记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将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6 日